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华控股筹划对转让紫光集团部分股权的方案

进行重大调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文一科技”）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收到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转来的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关于筹划紫光集团重大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现将《通知》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2018 年 9 月 4 日，清华控股与苏州高铁新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新”）和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联合”）分别签署了《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与苏州高铁新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和《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与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并与苏州高新和海南联合共同签署了《共同控制协议》。现清华控股对紫光集团股权转让方案进行如下调整：

1、经各方友好协商，清华控股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与苏州高新和海南联合分布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并共同签署了《共同控制协议之终止协议》；

2、清华控股于同日（2018 年 10 月 25 日）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及紫光集团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清华控股拟向深投控转让紫光集团 36%股权，并拟约定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由清华控股与深投控一致行动或作出类似安排，达到将紫光集团纳入深投控合并报表范围的条件，以实现深投控对紫光集团的实际控制。

鉴于《合作框架协议》涉及的具体事项尚需各方另行签订正式的交易文件，该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截止目前，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我公司 42,925,120 股，占我公司股权比例为 27.09%。紫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我公司 33,146,515 股，占我公司股权比例为 20.92%。清华控股对紫光集团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方案的调整不会导致我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方面亦无影响。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方案调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